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5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内部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八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董事7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设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一名。董事长、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八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董事7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2名。董事长、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内容最终以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内容为准。

上述事项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就上述事项办理工商变更及备案手续。新《公司章程》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7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乐静娜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出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保持一致。乐静娜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乐静娜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规定,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职权。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附件:乐静娜女士简历

乐静娜女士,199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年2月至2023年1月,任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文员;2023年1月至2026年8月,任浙江德业环境电器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23年11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往来会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乐静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4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上午10时在公司9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1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董事张和君、张栋斌、ZHANG DONG YE、谈最、朱一鸿、诸成刚、沙亮亮、乐静娜以现场参会形式参加了会议,会议达到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法定董事人数。

本次会议由张和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全部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其中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并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和君先生、张栋斌先生、ZHANG DONG YE先生、谈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选举张和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选举张栋斌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选举ZHANG DONG YE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选举谈最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并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朱一鸿先生、诸成刚先生、沙亮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选举朱一鸿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选举诸成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选举沙亮亮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5)。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的投资回报。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分红举措,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保证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增加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8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6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2月3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宁波市北仑区甬江南路26号研发楼7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3日

至2026年12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3.01	张和君	√
3.02	张栋斌	√
3.03	ZHANG DONG YE	√
3.04	谈最	√
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朱一鸿	√
4.02	诸成刚	√
4.03	沙亮亮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刊载于2026年11月18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含所有子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117	德业股份	2026/11/2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部办公室办理登记,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6年11月30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宁波市北仑区甬江南路26号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7楼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四)特别提示: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费用情况: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地址:宁波市北仑区甬江南路26号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7楼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邮政编码:315806

联系电话:0574-86122097

电子信箱:stock@deye.com.cn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张和君	
3.02	张栋斌	
3.03	ZHANG DONG YE	
3.04	谈最	
4.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朱一鸿	
4.02	诸成刚	
4.03	沙亮亮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8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桐乡市凤凰湖大道518号桐昆集团总部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6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36,617,6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91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董事长陈蕾女士主持会议。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8人,董事徐学根、陈晖,独立董事杨红军因公务出差请假。

2、董事会秘书宋海荣列席会议;公司副总裁徐奇鹏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1,236,518,751	99.9920	80,409	0.0065	18,500	0.0015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表决全部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范瑞林、孙润志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临2026-087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510会议室(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8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8,747,55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755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金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独立董事3人,列席3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63,327,953	92.1166	5,220,200	7.5932	199,400	0.290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63,327,953	92.1166	5,220,200	7.5932	199,400	0.290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文胜、王晓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6-110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本次活动时间为2026年11月26日(周四)14:30-17:00。届时公司管理层将在线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458 证券简称:美芯晟 公告编号:2026-042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11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maxic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13:00-14: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CHENG BAOHONG

董事会秘书:刘雁

财务负责人:胡志磊

独立董事:陈玲玲

(参会人员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11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axic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62662918

邮箱:IR@maxic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1666 证券简称:平煤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1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民主路2号平安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30,027,00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761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焦振营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5人,列席15人;

2、董事会秘书刘金祥先生列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刘兴全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王会金	1,128,713,312	99.8837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王会金	26,608,963	95.2952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刘天意、季烨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11-18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6-035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湛江市东海岛东海大道313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15,989,61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907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李飞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任小平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712,892,010	99.5673	2,792,802	0.3900	304,800	0.0427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以特别决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钟节平、任远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172 证券简称:燕东微 公告编号:2026-049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51号3号楼114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4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33,223,69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33,223,69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369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5.369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劲松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列席12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变更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33,106,274	99.9874	64,590	0.0069	52,827	0.0057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1	关于审议变更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61,364,813	99.9272	64,590	0.0399	52,827	0.032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1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票过半数表决通过;

2、议案1对中小股东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大嘉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雅迪、吴瑶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26-049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向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扬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摩恩新能源系统(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恩新能源")与招商银行扬州分行融资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各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限额为3,000万元。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已经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实际担保余额为27,0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98%,以上担保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与招商银行扬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184 证券简称:ST帕瓦 公告编号:2026-057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9日(星期四)至11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发布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5:00-16: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振宇

总经理:方琪

独立董事:赵新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濮卫锋

财务总监:王绍武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2026年11月19日(星期四)至11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黄益芳

电话:0575-80709675

邮箱:dongmiban@zhujipowe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6-130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利群路269号公司九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4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8,496,1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16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夏厚君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全体独立董事列席了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138,419,387	99.9445	62,940	0.0454	13,800	0.0101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138,424,787	99.9484	60,740	0.0438	10,600	0.007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389,467	83.5395	62,940	13.5004	13,800	2.960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议案1对中小股东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依格、陈璐瑶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公告编号:2026-028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已回购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日至2024年4月25日期间累计回购股份4,018,052股。前述已回购的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出售部分将启动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 出售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4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公司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2026年5月18日至2026年11月17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按市场价格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2,304,361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形,公司将对出售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2026年11月17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1,773,3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出售均价为20.22元/股。本次披露的出售时间区间已届满。

一、出售主体出售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4,018,052股
持股比例	3.4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4,018,052股

上述出售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出售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因以下事项披露出售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4月21日
减持数量	1,773,368股
减持期间	2026年5月18日～2026年11月1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773,368股
减持价格区间	17.80～22.72元/股
减持总金额	35,852,592.52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530,993股
减持比例	1.5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
当前持股数量	2,244,684股
当前持股比例	1.95%

(二)本次出售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出售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出售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出售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出售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出售是否未达到出售计划最低出售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出售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出售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